

【本招标文件已通过专家论证】

新兴县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委托 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YFZC21FG0193

云 浮 市 中 策 招 标 咨 询 服 务 有 限 公 司

2021 年 09 月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供应商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 四、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五、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六、 请正确填写报价表格。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组号，包组号与包组名称必须对应。
- 七、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八、 若项目允许，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请提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 九、 投标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 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十一、 投标人如需对本项目提出质疑，请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其它形式无效；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 十二、 根据广东省政府采购的要求，供应商参加广东省政府采购活动须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分网（<https://gdgpo.czt.gd.gov.cn/>）进行注册登记（注册指引：网站首页右侧“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同时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注册登记，否则由此造成的信息发布延误等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1-4

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5-21

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22-43

第四部分：合同书格式.....44-49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50-82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新兴县财政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新兴县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委托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招标编号：YFZC21FG0193

二、采购项目名称：新兴县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委托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30000000.00元（每年审核费用约10000000.00元，具体以当年实际发生的审核费用为准）

四、采购内容及需求：

1、采购内容：新兴县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委托审核造价咨询服务；

2、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如非“多证合一”证照的还须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报表或2021年任意一个月度/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新成立的企业或提供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函）。

2、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1）失信被执行人；（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3）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注：（1）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2)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5、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分拆。

6、购买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六、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现场购买，不予邮寄。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1 年 09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止（办公时间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9 号第二层 201 室）现场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200 元（售后不退）。

凭以下各项资料（要求复印件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购买招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提供完整资料的供应商的购买获取）：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如非“多证合一”证照，须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该项须携带原件到购买招标文件现场核对】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格式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如经办人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则本项不需提供）。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注：2021 年 10 月 28 日 08 时 30 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北京时间）

八、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9 号（城北商住区东区）第二层 201 室开标室

九、开标时间：2021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十、开标地点：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9 号（城北商住区东区）第二层 201 室开标室

十一、招标文件公示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本项目招标文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分网 (<https://gdgpo.czt.gd.gov.cn/>) 进行公示，供应商可自行在该项目招标公告下载。

十二、信息查询（在以下媒体中发布公告）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分网 (<https://gdgpo.czt.gd.gov.cn/>) ；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yunfu.gov.cn/>) ；

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www.yfzccb.com）。

十三、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新兴县财政局

采购人地址：广东省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较场路 33 号

采购人联系人：苏先生

联系电话：0766-2989181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9 号（城北商住区东区）第二层 201 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欧小姐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66-2922133

采购代理机构邮箱：yfzccb@163.com

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09 月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注：

1、“采购项目技术要求”中的带“★”项条款为实质性技术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不响应、负偏离或缺漏，作无效投标处理。

2、“采购项目技术要求”中的其他内容（非“★”项）为一般技术条款，但不作为废标条款。投标人须逐条作出响应，如有不响应、负偏离或缺漏，将会影响投标人技术部分评分。

3、“采购项目商务要求”中的所有条款均为实质性商务条款，即等同于带“★”项，投标人须逐条作出响应。投标人如不响应、负偏离或缺漏，视同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

一、项目概况

为加强财政投资项目概、预、结、决算审核工作的管理，提高审核质量和效率，采购人按上级财政部门 and 县政府有关文件的要求，结合采购人的工作实际，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新兴县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委托审核造价咨询服务资格进行招标，择优确定 6 家高素质、高质量和高效率的造价咨询机构，更好地做好财政投资审核工作。

采购内容	中标人排名（根据综合得分排序）	各中标人服务合同最高金额（人民币）	服务期
新兴县政府投资 工程项目委托审 核造价咨询服务	第一中标人	550 万元	本项目服务期自签 订合同后的次月 1 日 起计三年
	第二中标人	530 万元	
	第三中标人	510 万元	
	第四中标人	490 万元	
	第五中标人	470 万元	
	第六中标人	450 万元	
	合计	3000 万元	
注：按照中标人排名先后顺序，根据上表确定各中标人服务合同最高金额。			

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二、服务内容

- 1、**审核范围：**新兴县财政性资金投资工程项目、服务类项目、政府性融资安排的基本建设项目、国有（集体）企业建设项目、政府指定需进行专项核查及追踪问效的其他项目。
- 2、**审核内容：**根据采购人的任务分派，对新兴县财政局委托的政府投资工程等项目的概算、预算、结算、最高限价、工程变更、竣工财务决算和服务类项目等其他专项进行审核。

三、造价咨询机构要求

- 1、投标人应对国家、省、市财政部门关于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投资管理方面的有关政策、法规和知识具有深刻的理解。
- 2、投标人社会信誉好，应具有完善的内部组织机构、内部管理制度、项目质量控制体系和技术经济档案管理制度。
- 3、投标人须具备审核不同类型投资项目的能力和专业水平，技术力量充足，服务团队技能扎实、梯次合理。

四、服务质量要求

- 1、中标人应熟悉国家、省、市有关财政管理、预算评审、绩效管理、财务管理、基建财务、工程造价标准规范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掌握服务内容相应专业知识和工作技能，有一定的财政投资评审或理论研究经验，本着合理、合规节约政府投资的原则，客观、公正地开展财政投资审核业务工作，对服务成果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合理性负责，并负有保密责任。
- 2、中标人须独立完成委托的审核任务，不得将审核任务部分或整体转让给第三方完成，保证项目资料的完整，不得遗失、损坏项目资料，并按采购人的要求，按期做好已完成项目的相关资料移交和归档工作。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披露审核项目有关的信息，不得对外提供、泄露审核有关情况。不得向项目相关单位收取任何费用，提出与审核内容无关的要求。
- 3、中标人应制定服务计划及承诺，提出保证项目审核质量和进度的措施，对在项目评审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应及时向委托方报告。
- 4、中标人应确保足够的人力、物力等资源，高效组织研究、核查与数据分析，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采购人委托的业务。派出的参与人员应完整、准确、真实反映并记录审核过程中的工作情况，做好项目资料、工作底稿整理、归集，并按规定格式和质量要求提供成果文件。

★五、服务人员/设备要求

1、中标人须具备相应的专业人员，以满足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对水利水电、通讯、电力、房建、市政公用、装饰、安装、园林绿化、土整、公路、桥梁等项目概算、预算、结算、最高限价、工程变更、竣工财务决算和服务类项目、其他专项等全过程造价控制的编制及审核工作的需要，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委托的审核业务。项目负责人不得兼任审核人和复核人，审核人、复核人不能同一人担任，但同一人可担任不同审核项目的审核人或复核人。

2、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列明拟派主要审核人员的详细情况，内容包括：审核人员姓名、年龄、专业、执业（专业）资格证号、职称。中标人必须按照投标文件承诺选派人员。如需变更拟派审核人员，中标人须报经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同意。

3、项目服务人员应熟悉相关政策文件，身体健康，具有较高的职业道德水平，掌握服务内容相应专业知识和工作技能。

4、拟派服务团队应由项目负责人、审核人、复核人和辅助审核人员组成，保持相对固定且明确各自职责岗位，拟派审核人员必须在其执业资格内执业。

5、中标人须配备两套人员分别负责工程类项目、服务类项目的审核，每套人员（含项目负责人、审核人、复核人和辅助审核人员等）的要求如下：

（1）项目负责人须具有财政审核经验，专业综合能力强，具有高级技术职称或一级造价工程师（含原造价工程师）执业证书。

（2）审核人和复核人须具有高级技术职称或一级造价工程师（含原造价工程师）执业证书，项目各专业人员配备尽量齐全。

（3）辅助审核人员须具有工程师（含）以上职称或二级（含）以上造价工程师（含原造价工程师）执业证书，项目各专业人员配备尽量齐全。

（4）中标人必须配备计算机、软件、电子信息等信息化相关专业的人员，能满足信息化项目审核要求。（仅适用于信息化项目）

6、如采购人有要求驻场时，中标人应派出符合采购人要求的人员到指定地方驻场提供服务，并按采购人的有关规章制度开展服务工作。

7、合同执行期内中标人更换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拟配备工作人员，需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经批准后备案。如发现中标人未经同意安排未在采购人处备案的人员参加的，超过4人次的采购人有权选择解除服务合同，相关损失由中标人承担。申请人员更换原则上应遵循资质和职称对等或更高替换原则，即新替人员的学历、技术职称、执业（职业）资格等均应相应等于或高于被替换人员。采购

人认为有需要与中标人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约谈或座谈以及提供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力量支持时，中标人须无条件配合。

8、如采购人认为中标人派出的人员不足以按期保质完成服务任务，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增派或更换，如仍不能符合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收回项目或解除服务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9、中标人必须具有保证满足业务需要的交通工具、现代办公设备和造价审核管理软件。

★六、项目审核工作要求

（一）审核时限

一般情况下，中标人对被评审单位送审的完整齐全的项目图纸文件及其相关资料，自送达之日起以下时限内（三方会审和复核时间另计）完成评审工作：

1、工程类项目：

（1）工程概算或预算（标底）：

投资 500 万元以内的：10 个工作日；

投资 500~5000 万元的：15 个工作日；

投资 5000~10000 万元的：20 个工作日；

投资 10000 万元以上的：25 个工作日。

（2）工程结算或决算：

投资 500 万元以内的：15 个工作日；

投资 500~5000 万元的：20 个工作日；

投资 5000~10000 万元的：30 个工作日；

投资 10000 万元以上的：50 个工作日。

（3）特大型项目的概、预（结）决算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延长评审时间。

2、服务类项目：

投资 500 万元以内的：10 个工作日；

投资 500~5000 万元的：15 个工作日；

投资 5000~10000 万元的：20 个工作日；

投资 10000 万元以上的：25 个工作日。

以上时限为完成第一次造价成果文件的时间。造价咨询服务机构接到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通知领取资料、对数或现场勘察等要求后应在半天内作出反应，在约定的时间内派人到新兴县财

政局投资审核中心约定的地点办理有关事务，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如未在约定的时间内到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约定的地点办理有关事务的，迟到半小时以上累计超过3次（含3次）又未能提供合理解释的，每超过3次由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暂停分配任务一次。编审时限从造价咨询服务机构领取资料的签收时间开始计算，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加快工作进度的，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应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满足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的合理要求。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应加强对专业技术人员的工作进度监管，尤其是对数后修改时间要严格控制。

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如未能按规定的时限完成造价咨询服务应及时向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提出合理的书面延期申请，如果由于自身原因导致项目进度和质量无法按时按质完成时，经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批准同意后编审时限可适当延长或协议另行委托其他中标人接收完成审核任务。如造价咨询机构超过规定时限未能完成造价咨询编审任务且没有经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同意延期的，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应承担因编审延误造成的一切责任。

（二）现场勘察、工程审核对数操作规程

1、现场勘察操作规程：审核人员必须把“公平、公正、合理、合法、科学、准确”以及“实事求是”的原则贯穿整个现场勘察过程。中标人审核人员根据审核工作实际需要进行现场勘察时，应先填写《现场勘察申请表》，提交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负责人审批。由审核中心负责人安排相关人员与建设单位联系，确定现场查勘的时间、地点、参加单位。审核人员未经批准不得擅自与被审核单位私下进行任何联系，要求被审核单位提供各种方便。同一个工程项目，必须有两名及两名以上人员共同参与该项目的现场勘察，一般由审核中心负责人和审核人员参加，审核中心负责人如不能参加的，则由审核中心负责人安排适当的人员参加，审核人员不得擅自要求其他人员参与现场勘察。勘察过程中，审核人员必须认真填写工程《现场勘察情况记录》，详细记录勘察的时间、地点、项目名称、参加人员、勘察情况、存在问题、解决方案等内容，并要求所有参加勘察人员签字确认，并将工程《现场勘察情况记录》2日内提交中心备案。勘察结束后，审核人员必须在3个工作日内处理勘察的内容，出具审核结果。

2、工程审核对数操作规程：根据审核工作实际需要进行工程审核对数时，由建设单位向审核中心提交《工程审核对数申请函》，经审核中心负责人批准后，安排相关人员登记《工程审核对数通知》并送出。工程造价对数前，审核人员必须填写《签到表》，并要求所有参加工程审核对数的人员签到。工程审核对数过程中，审核人员应认真填写《工程审核对数会议纪要》，详细记录对数的时间、地点、参加人员、会议内容、已协商一致意见、未协商一致意见、相应的解决方案、解决方案的限期以及提交补充资料的限期等内容，并要求所有参加工程审核对数人员签字确认。如某单位人员中

途离场或最后不肯签字确认的，审核人员必须在会议纪要上注明相关情况，并将《工程审核对数会议纪要》2日内提交中心备案。工程审核对数应在审核中心办公室进行，如确需出外核对的，必须经审核中心负责人同意。工程审核对数要求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和审核中心有关人员参加。审核中心负责人安排中心相应人员参加，审核人员不得擅自要求其他人员参与工程审核对数。工程审核对数过程中，审核中心及参与对数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核对前审核中心会议统一的意见进行核对，任何人不得有意或无意地发表与其背离的观点或意见，不得将矛盾推给复审人员。工程审核对数结束时，项目负责人应对核对过程中各方的意见及达成的处理方案作出结论性陈述，审核人员应及时把工程审核对数结论向审核中心负责人汇报。

（三）项目复核

- 1、内部复核：项目经中标人审核，出具初审结果后，审核中心负责人根据业务情况安排审核中心人员复核。
- 2、交叉复核：项目经中标人审核后，中心可根据实际情况实行造价咨询服务机构交叉复核。交叉复核项目从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已审项目中选取，安排给另外一家造价咨询服务机构进行复核。
- 3、复核内容：项目审核出具初审结果后进入复核环节，复核时重点审查适用的政策、法律等依据是否充分合理，审核所需的资料、手续是否完整、完善，造价是否符合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套用的专业定额是否正确，工程基础数据、取费标准、定价是否准确等。复核中发现问题应及时与初审人员、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及其他参与方认真分析原因，及时解决问题，复核结果应客观公正、真实。
- 4、复核时效：复核按规定的时效完成，一般情况，工程项目的复核时限不应超过项目审核规定时限的60%，单独委托的工程量计算、钢筋抽料等复核时限按照工作量大小及审核难度视情况确定。

（四）主要的审核内容及方法要求

1、中标人接受具体工程委托后，应在一个工作日内上报拟派审核人员及其联系办法，并派出审核人员接受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主办人员工作技术交底，细化审核内容。

2、在具体审核工作中应细化到如下技术要点：

（1）工程类项目：

- ①工程概算审核：近期内同类工程指标的对比分析；前期费用构成的简要分析；主要材料单位含量（或造价）的指标分析；现场情况对工程造价不确定性的影响；初步设计图纸工程量的简要复核。
- ②预算（招标控制价）、工程变更审核：造价咨询服务机构编审的工程预算（招标控制价）、招标工程量清单等应确保结果完整、科学、准确，符合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国家有关工程计价规范，

同时应对建设项目的设计方案作出技术经济分析，向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提出优化方案和合理化建设。

③结算审核：全面复核工程量；在审核工程竣工结算时必须及时解决结算审核中存在的技术问题，计价原则方法的确定、重大的签证审核、增加工程中综合单价套用定额的复核、新材料、新工艺单价的分析及询价资料；工程索赔资料的分析以及工程管理中的违规行为要及时向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反映，不得擅自作出处理，要对工程项目的全过程管理依法作出正确的评价。对存在疑问的地方，应深入现场调查取证，逐一核实，按实际情况调整，保证工程造价成果文件的合理性和真实性。

（2）服务类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应确保服务类项目审核结果完整、科学、准确，符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国家有关计价规范，同时应对项目的设计方案作出技术经济分析，向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提出优化方案和合理化建设。

（五）工作过程资料及成果资料要求的细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过程的审核痕迹资料，包括审核过程发现的问题与处理意见，与建设单位、建设单位委托的中介机构、施工单位在协调、取证、对数等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 2、对于技术交底各项要求的响应。
- 3、审核结果与报送结果差异的分析，应把差异的每项内容列举，并简要分析。
- 4、工程主要指标分析。
- 5、工程量复核计算稿。
- 6、现场勘察的照片。
- 7、按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格式要求提交成果资料（详见附件一）。

七、工作廉政规定

- 1、审核人员应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人的有关纪律制度，必须遵守职业道德、职业纪律。
- 2、在办理审核业务工作中，必须按照有关规定程序办事，提高工作效率。不得借故推、拖、卡、压、故意刁难服务对象，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借钱借物和报销应由个人开支的费用。
- 3、不准接受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免费或廉价提供的各种劳务。不准索取或收受回扣等好处费，不得接受礼金、各种有价证券及贵重物品。
- 4、不准接受可能影响公正审核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 5、不得要求和接受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为本人住房装修以及出国出境等提供方便。

- 6、不得向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项目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 7、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人员就工程项目审核问题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
- 8、不得要求和接受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无偿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和各种物品。
- 9、严格遵守审核程序规定和保密制度，不得擅自向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泄漏审核结果和审核过程的相关情况。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八、报价要求及计费方式

- 1、投标报价为含税全包价（包括本项目采购要求的所有内容），以下浮率（%）表示，以人民币元为结算单位，包括造价咨询服务和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及税金等全部费用。
- 2、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固定报价下浮率。下浮率一经承诺确认，服务期内不作更改。有效报价下浮率范围为：0-100%（含界值），以百分比为单位，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2位小数。
- 3、本项目的中标人受理委托报酬计费最高标准为：
 - （1）审核概、预、结审计费最高标准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80%执行。
 - （2）审核公路交通工程项目计费最高标准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40%执行。
 - （3）审核疏竣、土石方、设备占建安费80%以上的项目计费最高标准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60%执行。
 - （4）对施工图设计文件与概算设计文件无差异的工程执行以下方案：
 - ①预算评审费用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80%执行。
 - ②概算评审费用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5%执行，其中最低2000元，最高不超过20000元。
- 4、中标人受理委托报酬计费公式为：第3款所述的中标人受理委托报酬计费最高标准×（1-中标人的报价下浮率）。（该款同时适用于工程类、服务类审核项目）

5、服务期内如遇法律、法规变动影响，受理委托报酬按相关文件并结合报价下浮率执行。采购人因工作需要对上述方案做出调整的，中标人与采购人双方针对单个项目或单批项目签订委托协议后视为接受调整。以上最高收费标准均为含税价。

九、服务期

- 1、本项目服务期自签订合同后的次月 1 日起计三年。
- 2、采购人无法预计和保证中标人在服务期间所能获取的工作量，并且无法估计服务期间的项目规模和资金到位情况。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经营风险，并尽可能提供优惠的价格和优质的服务，以提高自身的竞争力。

十、项目审核分配

- 1、根据中标人的综合得分排名，采取排序循环的方式分配审核任务。
- 2、排序循环出现该项目的概、预、结算编制单位（或审核单位）为同一中标人时，或中标人与委托项目有利害关系时，该中标人实行回避，由紧排其后的中标人与其交换顺序承接委托项目，其余中标人队列顺序不变。
- 3、审核中心保留特殊项目直接指派中标人以及要求优先安排的权利。特殊项目包括：重大紧急的重点项目、涉及保密的项目、县委县政府交办的紧急事项特殊专业的的项目、其他需要特殊委托的项目。
- 4、中标人拒绝接受排号分配委托任务的，视同放弃本轮项目委托资格，项目委托任务改由下一排号顺序的中标人实施。
- 5、回避规则：中标人及其审核人员与建设项目的实施单位（包括建设、施工、监理及设计等单位）有直接利害关系，可能对项目审核结论产生影响的，应当主动向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书面报告，并申请回避，不得参与该项目审核相关的工作。在合同履行中，如发现应该回避而未回避的，由新兴县财政局解除服务合同，造成损失的，中标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考核与奖惩

（一）委托审核工作的考核

1、考核办法

（1）差错率考核：

项目由中标人审核完成后，由审核中心安排复核人员或造价咨询服务机构进行复核。复查后按核减（增）额形成的准确程度（即差错率）进行考核，中标人的审核结果出现差错（如错套定额、

点错小数点、重项、漏项、工程量计算错误、高估冒算、因没有到现场核实导致造价失实等），根据其差错率（差错率=投资审核中心对单项造价成果复核过程中发现的累计错误金额/单项造价成果金额；单项造价成果中同一子项经多部门审核发现错误时，按最大错误金额累计）的大小作如下处理：

1) 概算、预算（含最高报价值、招标工程量清单）及进度款：

①3%<差错率≤5%，扣除咨询费的 20%；

②5%<差错率≤8%，扣除咨询费的 50%；

③差错率>8%，扣除咨询费的 100%。

2) 工程竣工结算：

①1%<差错率≤3%，扣除咨询费的 10%；

②3%<差错率≤5%，扣除咨询费的 30%；

③5%<差错率≤8%，扣除咨询费的 50%；

④差错率>8%，扣除咨询费的 100%。

如中标人对差错率的计算有争议，可向工程造价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复核。

3) 如中标人质量差错存在经济违法行为，导致财政资金损失的，责成中标人赔偿所有经济损失，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4) 审核的中标人逾期不能提交成果报告的，每逾期一天，扣除咨询费的 2%。

2、季度、年度考核

审核中心对中标人按季度、年度进行考核（考核内容见附件二），对中标人的合同执行情况、业务水平、职业道德、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内部制度建设、服务质量、社会信誉等方面进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对中标人公布。

（二）奖惩措施

1、扣减咨询费用：中标人审核差错的项目，按差错率对中标人扣除咨询费用。

2、收回任务重新安排：中标人在审核期限内无法完成审核任务，经中心联系催促三次后均无审核进度，审核中心可以强制收回审核任务，重新进行任务安排。

3、取消服务资格：

（1）中标人 1 年内出现 3 次不能及时响应委托或出现 3 次不能按时完成审核中心分配的任务的，审核中心将终止与该公司的委托合同。

（2）中标人可根据自身的业务饱和度和完成情况，书面提出弃权申请，如一年内弃权或拒绝接受分

配任务达 3 次以上（含 3 次）的，审核中心将取消其在本年度内从事财政投资项目咨询服务的资格。

（3）中标人一年内累计 3 次出现重大差错的（概、预算差错率大于 10%，结算差错率大于 5%），审核中心将终止与该公司的委托合同。

4、向有关部门进行通报：对出现重大差错的中标人，由审核中心将相关情况向有关部门进行通报。

5、在委托合同期内两次被评为不合格的中标人，审核中心将终止与该公司的委托合同。

（三）责任

中标人在审核工作中，要遵纪守法，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保守机密，依法依规，廉洁审核，不准与被审单位串通作弊，出具不实之报告，谋取不正当利益；中标人如有违反法律法规，造成不良后果的，根据情况给予以下处分：

（1）警告；

（2）按照合同约定扣减评审费用、停止支付或追回已支付的评审费用；

（3）暂停、撤回审核中心委托的审核工作；

（4）将有关情况向行业主管部门通报；

（5）造成严重后果触犯法律的，由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十二、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不向中标人提供启动资金。审核咨询费用每季度拨付一次，中标人必须于每季度末最后一工作日，将已出具正式报告及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已完成该项目单项评审工作考核、但未收审核咨询费的项目，按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要求的格式填列表格送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核对。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核对并确定支付金额后，中标人向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提交《财政拨款申请书》及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按新兴县财政资金拨付审批程序报批办理拨付手续，单项咨询酬金实行一次性全额支付。

3、对已按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要求完成，但正在被政府相关审核部门审核（审计），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尚未完成该项目单项评审工作考核的项目，待政府相关部门审核完成、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完成单项评审工作考核后，中标人根据其结果在季度末申报拨付。

4、对已按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要求完成，但中标人未能按时申报的项目的审核咨询费，延迟到下季度申报拨付。

5、如出现服务项目委托中标人后，因各种原因在不同服务阶段出现项目退审或中止情况，有关退审、中止项目付费标准按退审/中止原因和实际完成情况（劳动付出）给予计酬。

6、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十三、其他要求

- 1、中标人须遵守采购人提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廉政纪律、保密规定和要求，按照采购人提出的工作规程和要求开展服务工作。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做好中标人参与人员的定期培训工作。
- 2、中标人除与拟委托项目有利害关系需回避外，中标人不得无故拒绝采购人的工作任务，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该中标人的服务合同。
- 3、采购人将对中标人完成的服务成果进行稽核、复审并按相关办法对其服务进行评价，中标人须无条件配合采购人的稽核和复审、评价工作。
- 4、中标人不得再接受除采购人外的其他委托人对同一项目服务的委托，即不能就同一项目既接受财政部门的委托，又接受项目发包、承包单位等相对利益关系人的委托。

附件一：**新兴县财政投资评审审核报告文本规范要求**

（必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封面不限）

标题：写明工程名称及何阶段的审核报告

一、工程概况

要求将工程的建筑面积、层数、结构以及重要的外部内部特征、与工程造价相关的指标数字描述清楚。

二、工作内容（技术交底内容）

工作内容可以根据技术交底及具体工作内容编写，要求写得具体明了。

三、审核依据（可以根据具体内容编制）

审核依据包括工程量清单计价依据、计价办法、消耗量参考定额、施工图纸（要求注明图号）、材料价格参考依据以及计费程序依据等。

四、审核说明（可以根据具体内容编制）

审核说明工程管理费、利润的计费标准及费率，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以及规费执行标准、主材价格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五、审核结果

要求将送审金额、审核金额及核减额总结性写出。

六、主要核增（减）项目

要求对整份送审文件的清单描述、工程量以及套用定额，换算、消耗量、材料单价、措施费以及规费等的合理性、准确性进行全面审核，并将审核出来的结果详细记录：包括将原送审清单的情况、改正后的情况、失误的原因、依据进行对比分析。特别对原清单的量、价，审核调整后的量、价，核增、减金额情况进行详细对比分析并记录。若是多专业审核标的，应分专业编制。

七、工程主要指标（根据具体情况编制）

要求将审核后的工程按专业进行主要指标分析，对指标做出观点性评价，对一些超常规指标作出分析性观点结论。

八、审核结果（见下表）

编号	专业工程名称	送审造价 (元)	审定造价 (元)	增额 (元)	减额 (元)
一	土建工程				

二	安装工程				
三	室外道路工程				
四	...				
...	...				
...	工程含税总造价（一+二）				

九、总体评价

要求对整份审核标的合理性、规范性以及偏差等进行简单明了的总体评价。

十、署名盖章

包括审核人及复核人签名、审核单位盖章、编制日期。

十一、附件《审核书》

经审核确认的招标控制价或结算书。

附件二：

新兴县财政局委托中介审核工作季度、年度考核表

中介机构名称				
时间				
考核项目	编号	考核内容	标准分值	得分
评审工作质量	1	评审依据是否准确、完整；在计量规则、套用定额、套用取费标准、采用信息发布价或市场参考价、报价依据、引用相关管理文件等方面是否详实。	5	
	2	评审内容是否完整；评审报告格式是否规范；初审报告和终审报告意见有无差异。	8	
	3	工程量计算是否准确、单价和各项费用的核实是否正确、合理，评审工作有无重大失误或漏项。概算、预算、结算造价成果： 1、1%<差错率≤3%，如非故意行为造成的，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整改措施，得 45 分。 2、3%<差错率≤5%，得 25 分。 3、5%<差错率≤8%，得 15 分。 4、差错率>8%，得 0 分。	50	
	4	现场查勘记录及相片（根据技术交底要求）。	8	
	5	按时提交评审工作报告。	8	
评审服务	6	是否选派已报委托人备案评审人员评审；评审期间人员变动有无经委托人同意。	5	
		遵守公正、客观和独立评审原则，具备较强专业能力、工作经验、沟通能力，能独立解决问题。	5	
		根据委托人指令，在规定响应时间内到达指定现场；能否主动采取有效措施，配合有关单位做好评审工作。	5	
廉政纪律	7	廉政纪律情况：是否遵守国家、省及财政部门有关保密规定，是否泄露评审时知悉的国家机密和商业秘密；是否未经业务委托的	6	

	财政部门同意，向项目以外的其他单位或个人披露评审项目的有关信息，对外提供、泄露或公开评审有关情况；是否存在徇私舞弊，与建设、施工、设计、监理、其他中介咨询单位等串通，违反诚实信用和投标承诺，谋取非法利益或损害政府利益的。		
总分		100	
评审中心考核 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盖章： 日期： </div>		

备注：本表合格分数为 60 分。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及资金来源

1.1 适用范围：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1.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新兴县财政局。

2.2 “监管部门”是指：新兴县财政局。

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4 合格的投标人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5)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工程和服务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除外，对于投标人提供的国外进口货物，要求是正规渠道进口货物，具备原产地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如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投标的货物必须

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政府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计价格[2002]1980号）中服务类执行，收费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中标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2）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支票或现金等形式支付。

（3）中标人如不按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抵扣服务费。

（4）本项目中标服务费按各中标人对应的中标金额计取。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函

2) 采购项目内容

3) 投标人须知

4) 合同书格式

5) 投标文件格式

6)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5.3 招标文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将组织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对口头、电话、传真等形式提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选择口头、电话或传真等形式予以答复。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要求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被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日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7.4 投标人必须密切留意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采购信息公告网页。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一、自查表，二、资格性文件，三、商务部分，四、技术部分，五、价格部分，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1）按本须知的规定填写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2）按本须知的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3）按本须知的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4）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及相关证明文件；

（5）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作出的书面响应；

（6）投标人应参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格式提供全面的投标文件。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及监管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本项目为资格标，以报下浮率形式进行报价，报价下浮率以百分比为单位，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小数。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确定的格式报出下浮率。报价下浮率不得违反招标文件的报价要求，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下浮率，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自查表；
- (2) 资格性文件；
- (3) 商务响应文件；
- (4) 技术响应文件；
- (5) 价格部分。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清晰可辨，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因文件不清晰造成难以分辨，此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5. 证明投标标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作出响应。

15.2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00）。

16.2 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电汇、银行转账等形式提交。

- (1) 以电汇、银行转账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直接存入如下账户（交款时投标人向银行提供招标编号，由银行开具收款单盖章交给客户留底，作为投标保证金收取依据。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如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到账的，则为无效投标，以采购代理机构的银行查询结果证明为准。）

收款人：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44666101040019896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兴县支行

（递交投标保证金请注明：招标编号：YFZC21FG0193）

- (2) 投标保证金银行划账后，请把划账单的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yfzcb@163.com），并注明招标编号，以便统计之用。

16.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4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16.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1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17. 知识产权

17.1 投标人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产品、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涉及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所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7.2 投标人必须拥有所投标的物的所有权或合法处分权，一切因标的物的所有权或合法处分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无关。

18. 投标的截止期和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投标的截止时点见《投标邀请函》，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8.2 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投标有效期不少于 90 天。投标有效期不符合规定时间的为无效投标。

18.3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 捌 份，其中正本 壹 份和副本 柒 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2 投标人应同时提交与投标文件的正本内容相同的 电子文件一套（以光盘或 U 盘形式），电子文件须为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的投标文件正本的扫描件，如果电子文件与书面文件不符时，以书面文件为准。

- 19.3 投标文件的正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19.4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 19.5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章：已明示要求盖章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已明示要求签字处，必须用不褪色墨水亲笔签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单独密封提交《唱标信封》一份，《唱标信封》封装内容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投标人应将唱标信封、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分别清晰标明“唱标信封”、“正本”、“副本”字样。

20.2 封套均应按以下要求标记：

（唱标信封/正本/副本）	
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即投标截止时间）	
项目名称：新兴县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委托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收件人名称：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YFZC21FG0193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1.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21.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22. 开标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或《澄清/更正/延期公告》（如有的话）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22.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信封》，并宣读投标人名称、报价下浮率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未宣读的报价下浮率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22.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 22.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争议的，应当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处理。
- 22.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开标，投标文件原封退回。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 23.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 投标的评价

- 24.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5. 定标

- 25.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25.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 6 名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25.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中标候选人因相关原因不能顺利被确定为中标人或在合同执行期间解除合同的，采购人可选择按排名替补该中标候选人或对该部分重新招标，采购人亦可选择将其中标工作按比例分配给其他中标人。

六、质疑和投诉

27.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的，可依法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书面提出，但须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7.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7.2 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3 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即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本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27.4 质疑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原因及证据内容等，以下述格式提交：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27.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亲笔签字并加盖公章。

27.6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7.7 质疑文件提交方式：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文件由自然人本人携带身份证明原件、质疑函书面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到现场提交；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文件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携带身份证明原件、质疑函书面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到现场提交。质疑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还须出具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明确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同时代理人须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否则不予受理。

27.8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27.9 质疑受理部门：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7.10 质疑事宜联系电话：0766-2922133。

27.11 提交质疑文件地点：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9 号（城北商住区东区）第二层 201 室。

27.12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邮寄或电子邮件（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为：yfzcb@163.com），供应商收到质疑回复后应在质疑回复函送达回执上签收确认。

27.13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 投诉书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 (三)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27.14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 捏造事实;
- (二) 提供虚假材料;
-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七、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8. 评标方法

- (1)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审查和技术评议、商务评议、价格评议。
- (2) 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比较与评价。只有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
- (3) 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经评委会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作废标处理。
- (4) 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9. 评标步骤

(一)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

-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附表一《资格审查表》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2、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符、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二)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 2、在详细评标之前, 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 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 3、在符合性审查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报价下浮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报价下浮率不是固定唯一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号条款)条款产生负偏离的;
 - 5)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4、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 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否则将被淘汰。
- 5、若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家数满足法定家数(3家)且在本次招标确定资格中标候选人数量范围内(6家), 直接推荐所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资格中标候选人, 不再进行下述详细评审(技术、商务评议)。若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家数大于本次招标确定资格中标候选人的数量的, 则进行详细评审, 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推荐6名资格中标候选人。

(三) 投标文件的澄清

- 1、评标期间,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应当经评标委员会一致同意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或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的澄

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4、上述修正或者处理结果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

（四）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1、技术评分：技术评分各单项所占权重和评分标准详见附表《技术打分表》，所有评委的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技术评价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商务评分：商务评分各单项所占权重和评分标准详见附表《商务打分表》，所有评委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商务评价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价格评分：

（1）投标人不得以不合理的报价竞标。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下浮率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下浮率，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下浮率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a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 报价下浮率的大写和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评审价 = 小微企业报价核实价 × (1 + 6%)。

2)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3)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5)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 统计局 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6)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7)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8) 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 1)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扶持政策）。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2)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

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5) 将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的所有投标人的报价下浮率，取最高下浮率作为基准下浮率，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报价下浮率/基准下浮率×价格分值权重×100，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综合得分及其统计：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分别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进行评议和比较，得出每个投标人的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将所有评委的技术评分、商务评分进行汇总，取平均值，得出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

(1) 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分值	45 分	45 分	10 分
权重	45%	45%	10%

(2)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五)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 1、评标委员会按照通过初步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名。
- 2、评标委员会按规定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6 名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排序向采购人推荐第一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名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报价下浮率（由高到低）；（2）技术得分（由高到低）；（3）商务得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
-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0. 履约保证金（如果招标文件要求的话）

30.1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0.2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下述条款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并作出处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本须知规定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公开招标。

31. 合同的订立

31.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如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另有规定的除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32. 合同的履行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合同备案的规定备案。

九、适用法律

33.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3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

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35.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所有。

附表一：

新兴县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委托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YFZC21FG0193) 资格审查表

审查人员签名：_____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
1	1、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如非“多证合一”证照的还须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或 2021 年任意一个月度/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新成立的企业或提供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函）。 2、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1）失信被执行人；（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3）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注：（1）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2）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5、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分拆。 6、购买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2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有提供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保证金足额提交，提交形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结 论		

注：1、以上内容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

2、表中通过的填写“√”；不通过的填写“×”。

3、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附表二：

**新兴县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委托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YFZC21FG0193) 符合性审查表**

评委签名：_____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少于 90 天）	
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技术、商务没有重大负偏离或保留	
4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价，且报价没有低于成本、具有合理性	
5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6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结 论		

注：1、以上内容由评标委员会审查。

2、表中通过的填写“√”；不通过的填写“×”。

3、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4、评委会成员对同一投标人审查结论不一致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确定。

附表三：

新兴县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委托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YFZC21FG0193) 技术打分表

评委签名：_____

序号	评审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考查投标人对“采购项目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全部满足得4分；一般技术条款（非“★”项）有不满足的，每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4分
2	对项目的理解和熟悉程度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理解和熟悉程度进行综合评分： （1）有详细、合理可行的服务方案，熟悉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方面的政策、法规、知识和现行做法，深刻理解财政投资评审工作，提出非常好的建议和意见，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16分； （2）有较详细、较好的服务方案，较熟悉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方面的政策、法规、知识和现行做法，能够掌握财政投资评审政策，提出较好的建议和意见，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12分； （3）服务方案一般，基本了解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及财政投资评审的政策、法规、知识和现行做法，能提出一定的建议和意见，部分满足采购需求，得8分； （4）服务方案较差，初步了解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及财政投资评审的政策、法规、知识和现行做法，不满足采购需求，得4分； （5）无提供方案，得0分。	16分
3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内容详尽完善，可行性强，得10分； （2）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内容较完善，可行性较强，得8分； （3）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内容基本完善，可行性一般，得5分； （4）服务质量保障措施不够详细、内容模糊，可行性差，得2分； （5）无提供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得0分。	10分
4	服务进度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进度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服务响应高效，进度保障措施科学合理、详细可行，得8分； （2）服务响应较快，进度保障措施较合理可行，得6分； （3）服务响应及时，进度保障措施基本合理可行，得4分； （4）服务响应不及时，进度保障措施不合理或不可行，得2分； （5）无提供服务进度保障措施，得0分。	8分
5	公司制度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公司制度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投标人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内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完善，得7分； （2）投标人的组织机构较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较完善，得5分； （3）投标人的组织机构健全程度一般，内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的完善性一般，得3分； （4）投标人的组织机构欠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不完善，得1分； （5）无提供方案，得0分。	7分
合计			45分

注：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四：

**新兴县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委托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YFZC21FG0193) 商务打分表**

评委签名：_____

序号	评审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	同类项目业绩	<p>投标人自 2018 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概算/预算/结算审核类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1.5 分，本项最高得 15 分。</p> <p>【备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及经委托单位（或建设单位）盖章确认的成果文件关键页复印件为评审依据，不提供不得分。】</p>	15 分
2	项目服务人员	<p>1、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高级技术职称证书及一级造价工程师（含原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的，得 4 分。</p> <p>2、其他服务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p> <p>（1）具备一级造价工程师（含原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的有 5 名或以上的得 6 分；3-4 名的得 4 分；1-2 名的得 2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p>（2）具备中级职称的：每提供 1 人得 0.5 分；具备高级职称的：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5 分。</p> <p>【备注：（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相关有效证书及投标人单位为其购买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2）如有退休返聘人员，可不提供社保证明文件，提供返聘证明及退休证复印件，返聘时间必须是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否则评标时不予承认。】</p>	15 分
3	企业信用评价	<p>投标人自 2018 年起获得过行政管理部门或受其监督指导的协会颁发的信用方面的荣誉证书的，得 5 分。</p> <p>【备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荣誉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p>	5 分
4	体系认证	<p>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p> <p>【备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p>	6 分
5	服务机构便利性	<p>因本项目服务期较长，为保证服务响应时效，综合评价投标人服务机构的便利性：</p> <p>（1）服务机构非常便利，服务距离非常近，得 4 分；</p> <p>（2）服务机构相对较便利，服务距离较近，得 2 分；</p> <p>（3）服务机构相对较不便利，服务距离较远，得 1 分。</p> <p>【备注：以投标人服务机构地址为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p>	4 分
合计			45 分

注：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政 府 采 购 项 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进行修订。

甲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根据_____（招标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报价下浮率及受理委托报酬计费公式

1、报价下浮率：百分之_____（_____%）。

2、本项目的乙方受理委托报酬计费最高标准为：

（1）审核概、预、结审计费最高标准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80%执行。

（2）审核公路交通工程项目计费最高标准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40%执行。

（3）审核疏竣、土石方、设备占建安费80%以上的项目计费最高标准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60%执行。

（4）对施工图设计文件与概算设计文件无差异的工程执行以下方案：

①预算评审费用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80%执行。

②概算评审费用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5%执行，其中最低2000元，最高不超过20000元。

3、乙方受理委托报酬计费公式为：第2款所述的乙方受理委托报酬计费最高标准×（1-乙方的报价下浮率）。（该款同时适用于工程类、服务类审核项目）

4、服务期内如遇法律、法规变动影响，受理委托报酬按相关文件并结合报价下浮率执行。甲方因工作需要对上述方案做出调整的，乙方与甲方双方针对单个项目或单批项目签订委托协议后视为接受调整。以上最高收费标准均为含税价。

二、服务要求

1、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数量：

3、……

……

三、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

四、质量要求

……

五、考核与奖惩

……

六、付款方式

……

七、其他商务要求（如有）

……

八、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九、其他条款（如有需要，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增加合同条款）

……

十、合同变更

1、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发现合同原计划或方案不尽合理，确实需变更原合同约定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提出变更理由、修正方案及变更清单，经双方协商并签署有关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同意后实施。

2、无论是按原合同要求，或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作出变更，乙方都不能免除其应承担的责任。

十一、合同解除和终止

1、合同自然终止

甲乙双方各自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自然终止。

2、违约违规终止合同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违规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 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的违约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2)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供服务。

(3)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4)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投标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 涉嫌用不正当手段影响甲方采购过程, 包括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甲方利益、干扰甲方、评委、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评标等行为。

3、因乙方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二、争端的解决

1、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 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 任何一方都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

2、在法院审理期间, 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 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三、不可抗力

1、签约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 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件通知另一方。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 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克服的事件, 诸如战争、严重水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 并于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6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或解除合同。

十四、通知

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达对方的地址, 电传或传真要经对方的书面形式确认, 以电报形式通知的, 以邮电局发出电报的第二天视为送达。

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 两者中以较迟的日期为准。

十五、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六、其它

1、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解释的顺序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均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 3、除甲方事先以书面形式确认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4、本合同一式___份，其中甲方___份，乙方___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 5、本合同合计___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十七、合同生效：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署日期以较迟签注的日期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本部分内容表述如与本文件其他部分表述不一致的，以其他部分的内容表述为准。投标文件须编制页码，且页码必须连续。）

政府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性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技术部分
- 五、 价格部分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将可能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如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响应、列示的内容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文件、材料等而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没有相应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编制格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唱标信封须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可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1 开标一览表
- 3.2 投标函
- 3.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3.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 3.5 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复印件
- 3.6 退保证金说明

说明：本唱标信封仅为方便采购代理机构而设，如唱标信封的内容与投标文件正本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一、自查表

1.1 资格/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 审 查	准入条件	详见投标邀请函“投标人资格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交纳凭证）	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转账、 汇款的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符 合 性 审 查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法定代表人/负 责人资格证明书 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技术、商务要求	技术、商务没有重大负偏离或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价，且报价没有低 于成本、具有合理性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对应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口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项	评分标准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注：投标人应对照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中《技术打分表》、《商务打分表》的内容，列明各评审项在投标文件中的所在位置，以便查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项目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文档 份。

- 1、自查表；
- 2、资格性文件；
- 3、商务部分；
- 4、技术部分；
- 5、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不少于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终止之日。
-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下浮率最高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政策适用性说明文件（如有）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投标人若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不按要求填写的，则视投标人放弃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

2、若投标人不是中小企业，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若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可不提供此证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此函。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获取采购文件时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也以此版本为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参加投标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务的代理人，授权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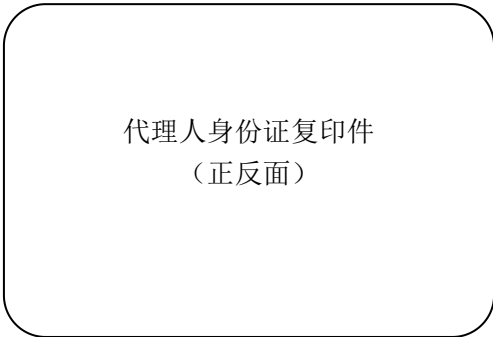
3、授权权限填写：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新兴县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委托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的采购文件获取及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4、本授权委托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

5、有效期限：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计不少于 90 天。

6、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则本授权委托书不适用。

7、获取采购文件时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也以此版本为准。



2.4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账、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_____

说明：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汇款方式填写。

附：

<p>粘贴转账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p>

注：1、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转账、银行汇款的形式交纳。

2、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投标保证金退还材料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退保证金说明（原件一份放于正本，另一份放于唱标信封里）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项目投标[招标编号为：_____]所提交的保证金_____元，请贵公司

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 款 单 位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投标人（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资格声明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我公司（单位）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要求做出全面的响应。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1）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如非“多证合一”证照的还须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2）2020年度财务报表或2021年任意一个月度/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3）近期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4）近期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承诺；（提供书面声明/承诺，参照附件格式）
- （6）按“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有）。

（注：以上证明材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关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承诺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承诺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关于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自成立至今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关于依法缴纳税收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承诺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自成立至今均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没有偷税、漏税行为。

特此承诺。

注：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关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自成立至今均依法缴纳了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欠缴、漏缴行为。

特此承诺。

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声明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关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承诺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参加（采购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郑重承诺如下：

- 1、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2、我单位是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要求的供应商。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6 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的招标中获中标资格，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保函）及采购人给我方的中标合同规定的款项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及采购人（应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人按《商务打分表》的要求提供业绩（如有要求）

业 绩 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总价(万元)	签订日期

注：按照《商务打分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拟任本项目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1) 工程类项目审核人员

序号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专业	职称/资格及证号	年龄	联系电话
1	项目负责人							
2	审核人							
3	复核人							
4	辅助审核人员							
.....							

(2) 服务类项目审核人员

序号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专业	职称/资格及证号	年龄	联系电话
1	项目负责人							
2	审核人							
3	复核人							
4	辅助审核人员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投标人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除上述资料外，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第三部分《技术打分表》、《商务打分表》要求提供的其它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响应情况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注：

- 1、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中，所有商务条款均为“★”条款。投标人须逐条作出响应，如不响应、负偏离或缺漏，视同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
- 2、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并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与采购人最终签订的合同条款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对合同范本进行修订后确定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的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投标有效期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延至合同终止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本公司目前的报价水平		
7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8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9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0	除上述条款外，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并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2、本表格式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技术部分

4.1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技术条款 (“★”项) 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实际响应情况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				

注:

- 1、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技术要求”中，带“★”项条款为实质性技术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不响应、负偏离或缺漏，作无效投标处理。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2、投标人响应采购内容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一般技术条款（非“★”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实际响应情况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				

注：

- 1、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技术要求”中的一般技术条款（非“★”项）内容逐条作出响应，如不响应、负偏离或缺漏不会导致废标，但会影响投标人技术部分评分。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并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2、投标人响应采购内容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2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或《技术打分表》）的要求制定（格式自定）

- 1、对项目的理解和熟悉程度
- 2、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 3、服务进度保障措施
- 4、公司制度管理方案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价格部分

5.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内容	报价下浮率	备注
新兴县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委托审核 造价咨询服务	百分之_____ (_____%)	

注：

- 1、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有效报价下浮率范围为：0-100%（含界值），以百分比为单位，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2位小数。
- 3、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固定报价下浮率。下浮率一经承诺确认，服务期内不作更改。结算时将采用该下浮率进行结算。
- 4、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